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錦聰
電話：08-7210234轉520
傳真：08-7210224
電子信箱：a250516@oa.pt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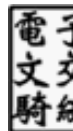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文博字第11306309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請至下列網址下載(<http://odatt.pthg.gov.tw/>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文化處辦理「2024屏東青年藝術計畫簡章」案，
敬請貴單位協助宣傳，並於網站公告相關訊息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畫以建構青年藝術家展演平臺、提升青年創作者曝光率以及發掘地方潛力藝術量能為宗旨，透過展覽徵件競賽徵選之方式，整合在地專業藝術展演館舍，將目標對象設定於屏東縣縣籍或曾於本縣就學之青年，打造「青年藝術家曝光展出」與「屏東在地藝術資料庫建構」之雙向目標，讓屏東成為臺灣最南端的嶄新藝術基石。
- 二、本案採線上報名，受理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2月29日（四）23:59止。（請於徵件時間截止日前完成報名程序）
- 三、該案簡章請至<https://www.cultural.pthg.gov.tw>下載，
路徑：屏東縣政府文化處官方網站/便民服務/常用表單下載/博物美術科/2024屏東青年藝術計畫簡章下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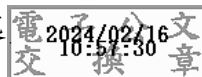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相關徵選經審查委員審查後，最終結果將公布於屏東縣政府文化處網站，未入選者不另行通知，申請資料不予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五、檢附本活動簡章一份。

正本：基隆市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金門縣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嘉義市立美術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原住民鄉公所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屏東縣青溪新文藝學會、屏東縣國立台灣藝術大學校友會、九重葛女性藝術學會、屏東縣美術學會、屏東縣海藍畫會、屏東縣中國書法學會、屏東縣淡溪書法研究會、屏東縣綠舍美術研究會、屏東縣當代畫會、屏東縣翠光畫會、屏東縣藝術與人文學會、屏東縣攝影學會、屏東縣心象攝影學會、屏東縣林邊鄉生活美學會、水林藝術空間、米倉藝術家社區協會、萬丹藝術文化協會、屏東縣恆春鎮恆春畫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好好婦女權益發展協會、各大專院校美術系所250516、各大專院校設計系所250516

副本：本府文化處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